

# 灵璧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 一、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	0	3.5	0	3.5	0	2.35	0	2.35	0	2.35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灵璧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14%，较上年减少 0.76 万元，下降 24.44%。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开支。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灵璧县单位名称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35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 2024 年灵璧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灵璧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未安排公务接待计划，国内公务接待共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14%; 较上年减少 0.76 万元，下降 24.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次数厉行节约，压缩“三公”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厉行节约，压缩“三公”支出。其

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4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14%；较上年减少 0.76 万元，下降 24.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厉行节约，压缩“三公”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厉行节约，压缩“三公”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灵璧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